关于国有贫困林场资金项目计划批复的公　告

国有贫困林场资金项目计划经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会议研究批复，根据安徽省扶贫办、安徽省财政厅《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实施意见》（皖扶办〔2018〕118号）精神，现将项目计划予以公告，详细情况见附表。

如对该上述内容有异议，请向以下部门提出意见。

投诉监督单位名称：

泾县扶贫局

泾县林业局

监督举报电话、电子邮箱及通讯地址：

泾县扶贫局监督举报电话：0563-5102863，邮箱：anjxfpb@126.com，通讯地址：泾县泾川镇幕三路10号。

泾县林业局监督举报电话：0563-5123708，邮箱：cw5669@163.com,通讯地址:泾县泾川镇桃花潭西路294号。

监督举报电话：12317

附件：2020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

泾县林业局

2020年1月10日